

重庆市黔江区人民政府舟白街道办事处 2022 年法治政府建设年度报告

区委依法治区办：

按照有关规定，现将我街道 2022 年法治政府建设推进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2 年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举措和成效

2022 年，为认真贯彻落实区委全面推进依法治区决策部署，加快建设法治政府，舟白街道党工委、办事处高度重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学笃用习近平法治思想及党的二十大精神、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精神，紧扣高质量发展主题，坚持在法治轨道上推进政府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为推动我区发展提供有力法治保障。

（一）全面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始终坚持和加强党中央对全面依法治国的集中统一领导，切实提升党员干部依法行政能力，提高干事创业水平，进一步强化干部作风，深入推进新时代新征程全面依法行政，全年开展法律培训 40 余次，研习会 13 次，67 名干部职工法律知识考试全部合格。

（二）严格落实责任。党工委书记、办事处主任认真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班子成员认真履行“一岗双责”责任，将法治政府建设摆在工作全局的重要位置。街道把法治政府建设

工作纳入街道各部门的年度目标管理绩效考核体系，签订目标考核责任书，将法治建设成效作为衡量街道领导干部实绩的重要内容。街道党组织全面领导和监督全街道模范遵守宪法法律，坚决查处执法犯法、违法用权等行为。并对因工作不力、问题较多的部门，实行了及时约谈、责令整改、通报批评。

（三）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一是深入推行行政执法“三项制度”，严格执行行政执法程序规定及行政处罚裁量基准。定期开展培训，强化对行政执法人员的管理。加强行政执法案例指导，选取优秀执法案例推广。二是持续加强食品药品安全、医疗卫生、劳动保障、消防安全、互联网服务等重点领域执法，依法严惩涉疫物资假冒伪劣、妨害疫情防控秩序等行为。

（四）健全完善普法工作机制。深入推进“八五”普法，健全完善普法责任机制。严格落实街道党政主要领导、班子成员、科室部门等人员相关责任，做到对法治建设工作亲自部署、亲自过问、亲自协调、亲自督办，确保各项工作纳入法治化轨道。建立健全工作机制。对标对表“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的要求，制定印发《舟白街道普法责任清单》，形成了“条块结合、覆盖全街道”的普法责任体系。

（五）不断提升政务服务效能。一是积极建立健全了一整套较完整的与政务信息公开相关的办法、细则及各项相关制度，确保行政权力公开透明。着力抓好政务公开栏建设，及时更新政务公开栏目信息，发布政务信息，着力抓好部门办事流程的信息公

开，进一步增加政府工作透明度，方便群众来访办事。二是抓好便民服务中心体系，完善设施建设，设立“咨询服务台”，为办事群众提供办事咨询、服务引导等服务，同时实行值班制度，真正达到便民服务要求。三是推行行政决策科学化、民主化、法治化。严格执行重大行政决策程序制度；落实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机制，执行上级维稳办社会稳定风险评估项目分级备案目录制度和第三方稳评机构推介目录制度；建立行政机关内部重大决策合法性审查机制；健全并严格实施重大决策终身责任追究制度及责任倒查机制，并下发“党政同责，一岗双责”文件落实责任。

（六）强化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围绕政府信息公开的热点、难点，以建立责任型、法治型、阳光型政府为目标，坚持“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要求，常态化更新动态信息，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常态化发布各类政策文件，强化政策解读和关切回应，政府信息公开质量、公开数量显著提升。严格落实政府信息公开“三审三校”制度，全面实现政府信息公开规范化、制度化、精准化。持续推进8个社区（村）村务公开栏建设，强化政府信息公开线下平台建设，全年主动公开各类政府信息200余条。

（七）全面提高公民法治意识。采取发放宣传资料、召开院坝会、进村入户、法制宣传月、宪法日、赶集日宣传等行之有效的途径和方法，广泛开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宣传，共发放各类宣传资料5万余份、入户宣传3000余次、召

开座谈会 200 余次、微信及 QQ 工作群发送消息 1 万余条、开展“莎姐进校园”“开学第一堂法治课”等中小学生法制宣传教育 10 余场次，进一步促进了全民守法、全民尊法的浓厚氛围。加强法治和德治工作的推进落实。在全街道积极培育优秀村规民约、家风家训、法言法语文化，探索乡贤参与社会治理的新路子，促进法德相融更加紧密，引导群众崇德尚法。依托“党建+”全域全科社会治理服务体系，深入推进“法治街道”建设，开展网格员法治培训 52 次，依法规范服务审批事项，为群众代办帮办事项 2000 余件。各社区法律顾问每周坐班不少于 1 次，解决法律纠纷 172 个，提供法律咨询 2000 余个。建立微网格法庭，组织法治宣传活动 13 次，处理各类问题 159 起。

二、2022 年度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加强法治政府建设的有关情况

（一）街道党工委书记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情况。舟白党工委书记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和市区关于法治建设的重大决策部署，认真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一是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始终坚持和加强党中央对全面依法治国的集中统一领导，切实提升党员干部依法行政能力，提高干事创业水平，进一步强化干部作风。二是深入推进新时代新征程全面依法行政，全年开展法律培训 40 余次，研习会 13 次，67 名干部职工法律知识考试全部合格。三是深入推进“八五”普法，健全完善普法责任机制。严格落实街道党政主要领导、班子成员、科室部门等人

员相关责任，做到对法治建设工作亲自部署、亲自过问、亲自协调、亲自督办，确保各项工作纳入法治化轨道。

（二）街道党工委副书记、办事处主任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情况。深入推进“八五”普法，健全完善普法责任机制。严格落实街道党政主要领导、班子成员、科室部门等人员相关责任，做到对法治建设工作亲自部署、亲自过问、亲自协调、亲自督办，确保各项工作纳入法治化轨道。建立健全工作机制。对标对表“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的要求，制定印发《舟白街道普法责任清单》，形成了“条块结合、覆盖全街道”的普法责任体系。

三、2023年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工作思路和举措

一是明确执法重点，严格执法程序公开执法内容，提高执法质量，狠抓突出问题整治。二是开展多种形式的宣传，进一步提升群众的知晓度和满意度。

黔江区人民政府舟白街道办事处

2023年1月13日